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被司法拍卖的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9 日、7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司股东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晋商”）因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其所持有公司 7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上述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竞价全部成交。

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的公告》及北京晋商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北京晋商被拍卖的原所持有的 70,000,000 股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有 30,000,000 股股份已于 8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同时，因执行法院裁定，导致此次权益变动后，北京晋商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下降至 5%以下。

2023 年 8 月 4 日，经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知，上述被拍卖的剩余未过户的 40,000,000 股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完成变更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 4.14%。其中，已过户至韩莉莉名下 20,000,000 股

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已过户至魏巍名下 20,0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本次过户前后,北京晋商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晋商陆号”)、苏州晋商柒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晋商柒号”)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晋商	40,293,806	4.17%	293,806	0.03%
晋商陆号	313,454	0.03%	313,454	0.03%
晋商柒号	7,517	0.00%	7,517	0.00%
合计	40,614,777	4.20%	614,777	0.06%

特此公告。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